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ES ASIA LIMITED

安域亞洲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5)

- (1) 執行董事退任；
- (2) 調任董事；
- (3) 更換主席、行政總裁、
授權代表及
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 (4)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5)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安域亞洲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

- (a) 賴義鈞先生(又名Robert LAI)(「賴先生」)已退任其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擔任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以及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擔任之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告之本公司授權代表之職位(「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 (b) 非執行董事嚴丹驊女士(「嚴女士」)已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主席」)；

- (c) 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建邦先生(「楊先生」)已獲調任為執行董事、行政總裁、授權代表；及
- (d) 高源先生(「高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執行董事退任；調任董事；及更換主席、行政總裁、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

- (1) 賴先生已退任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賴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退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本公司謹此就賴先生於其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向彼致以衷心感謝。

- (2) 嚴女士已由其非執行董事之職位調任為執行董事兼主席。

- (3) 楊先生已由其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位調任為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授權代表。

嚴女士及楊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嚴丹驊女士，36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主席及行政總裁。彼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以及辭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彼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一三年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大學取得廣告學士學位。嚴女士為Reignwood International(本公司之控股股

東，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65.76%權益)實益擁有人嚴彬博士之女兒。彼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嚴女士目前亦為Reignwood International多間附屬公司及其家族擁有之公司之董事，負責處理再融資事宜、維繫與銀行夥伴之關係、實現Reignwood International於中國境外的策略願景、於過去七年在本集團內管理歐洲投資組合，並現正監督泰國最大型物業發展項目之一Reignwood Park，該項目包括高爾夫球場、國際學校、由別墅及高爾夫莊園組成的多個住宅部分，旨在迎合不同生活方式及家庭。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嚴女士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無論是於香港或海外)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嚴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起計為期三年，除非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曆月的事先書面通知或另行根據服務協議的條款提前終止。根據新服務協議，嚴女士的年度董事袍金為576,000港元，該金額乃由董事會根據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建議經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彼之經驗、奉獻及對本公司的貢獻以及一般市況後釐定。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有關嚴女士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

楊建邦先生，52歲，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彼自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今為GSS Energy Limited(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執行董事、集團行政總裁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楊先生亦為GSS Energy Limited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以及兩間附屬公司之專員。楊先生為Roots Capital Asia Limited(GSS Energy Limited之主要股東)之創辦董事兼股東。楊先生於金融業擁有多多年經驗，於紐約摩根士丹利機構股票部門開展其事業，並於美國證券專家公司Van der Moolen(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擔任國際交易董事總經理。楊先生為新加坡扶輪社之活躍成員。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楊先生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無論是於香港或海外)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楊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起計為期三年，除非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曆月的事先書面通知或另行根據服務協議的條款提前終止。根據新服務協議，楊先生的年度董事袍金為180,000港元，該金額乃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建議經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以及一般市況後釐定。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有關楊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嚴女士及楊先生各自並無於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嚴女士及楊先生各自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其他關係。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高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高源先生，47歲，於石油及天然氣行業擁有逾15年經驗。彼於二零零四年九月至二零零九年九月擔任新疆金石瀝青股份有限公司的經理，該公司主要從事瀝青製造。自二零零九年九月至二零一五年六月，彼擔任Mirach Energy Limited的董事會主席助理，該公司曾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SGX:AWO），主要從事石油貿易。自二零一五年九月至二零一九年三月，彼擔任絲綢之路國際集團（中國）有限公司的總經理，該公司主要從事石油貿易。彼於一九九九年五月自北馬里亞納群島聯邦北馬里亞納學院取得工商管理應用科學副學士學位。

高先生已確認：(i)彼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的各項獨立性標準；(ii)彼過往及現時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亦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及(iii)於本公告日期，概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高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任期由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起計為期兩年，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上市規則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根據委任書，高先生有權享有每月董事袍金15,000港元，該金額乃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之建議經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高先生已進一步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i)彼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亦無於過去三年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彼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i)彼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股份任何權益；及(iv)概無有關其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其委任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高先生加入董事會。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繼(a)賴先生退任執行董事、(b)嚴女士及楊先生調任為執行董事及(c)高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董事會已對其委員會之組成作出以下變動，所有變動均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

楊先生已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但仍為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因此，為填補該等空缺，(i)嚴女士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

薪酬委員會成員；及(ii)高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承董事會命
安域亞洲有限公司
主席
嚴丹驊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嚴丹驊女士(主席)及楊建邦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高源先生、劉驥先生及權睿學先生。